

**重要提示：**此乃要件，請即處理。如有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各自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於發佈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於發佈日期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證監會的認可並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本公司」）**

### **Global X 中國消費龍頭品牌 ETF**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02806；美元櫃檯股份代號：09806）

### **Global X 中國電動車及電池 ETF**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02845；美元櫃檯股份代號：09845）

### **Global X 中國潔淨能源 ETF**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02809；美元櫃檯股份代號：09809）

### **Global X 中國半導體 ETF**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03191；美元櫃檯股份代號：09191）

### **Global X 中國機械人及人工智能 ETF**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02807；美元櫃檯股份代號：09807）

### **Global X 中國創新者主動型 ETF**

（股份代號：03058）

### **Global X 中國全球領導 ETF**

（股份代號：03050）

### **Global X 中國遊戲及娛樂 ETF**

（股份代號：03117）

### **Global X 中國電子商務及物流 ETF**

（股份代號：03124）

### **Global X 亞洲半導體 ETF**

（股份代號：03119）

### **Global X 自動駕駛及電動車 ETF**

（股份代號：02849）

### **Global X 金融科技 ETF**

（股份代號：03185）

### **Global X 亞洲創新者主動型 ETF**

（股份代號：03051）

### **Global X 亞洲美元投資級債券 ETF**

# GLOBAL X

by Mirae Asset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03075；美元櫃檯股份代號：09075)

## Global X 中國小巨人 ETF

(股份代號：02815)

## Global X 中國醫療科技 ETF

(股份代號：02841)

## Global X 恒指成份股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股份代號：03419)

## Global X 國指成份股備兌認購期權主動型 ETF

(股份代號：03416)

## Global X 韓流音樂及文化 ETF

(股份代號：03158)

(各自為「子基金」，統稱為「該等子基金」)

(分別為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與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香港公開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的子基金)<sup>1</sup>

股東通告 - 為該等子基金增加非上市類別股份、不符合《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單位信託守則」) 第 7.1A 章以及其他變更

親愛的股東：

作為本公司及該等子基金的管理人，我們謹通知股東與該等子基金相關的變更，除非另有說明，這些變更將於 2024 年 4 月 29 日生效(「生效日期」)：

### 1. 該等子基金新增非上市類別股份

為了向投資者提供投資相關該等子基金的額外渠道，將於生效日期為以下該等子基金設立以下非上市類別股份：

該等子基金	非上市類別股份
Global X 中國消費龍頭品牌 ETF	E 類(美元)股份 E 類(港元)股份
Global X 中國電動車及電池 ETF	E 類(人民幣)股份 F 類(美元)股份 F 類(港元)股份
Global X 中國潔淨能源 ETF	F 類(人民幣)股份 R1 類(美元)股份 R1 類(港元)股份
Global X 中國半導體 ETF	R1 類(人民幣)股份 R2 類(美元)股份
Global X 中國機械人及人工智能 ETF	R2 類(港元)股份 R2 類(人民幣)股份

<sup>1</sup>證監會的認可並不等於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Global X 中國創新者主動型 ETF	I類（美元）股份 I類（港元）股份
Global X 中國全球領導 ETF	I類（人民幣）股份 X類（美元）股份 X類（港元）股份
Global X 亞洲半導體 ETF	X類（人民幣）股份
Global X 亞洲創新者主動型 ETF	
Global X 亞洲美元投資級債券 ETF	F類（美元）股份 F類（港元）股份
Global X 中國小巨人 ETF	F類（人民幣）股份 R2類（美元）股份
Global X 中國醫療科技 ETF	R2類（港元）股份 R2類（人民幣）股份

各子基金的投資目標、相關指數（如適用）、投資策略及相關投資不會因增加上述非上市類別份額而改變。該等子基金及其現有類別的風險狀況也不會發生重大變化。該等子基金的特性不會改變。儘管如此，有關該等子基金上市及非上市類別股份（如適用）的交易、收費及成本安排的差異，已經在本公司的基金說明書（下稱「基金說明書」）及各子基金上市與非上市類別股份（如適用）的產品資料概要（「KFS」）中披露。

該等子基金新增非上市類別股份不會對該等子基金現有股份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造成重大損害。根據公司章程和適用的法律法規，它們不需要股東的批准。

管理人預期該等子基金增加非上市類別股份將增加各子基金的規模。透過每個非上市類別的股份，投資者可以按各自的資產淨值認購和贖回各子基金。

基金說明書將進行更新，以反映上市和非上市類別股份之間的差異。特別是，上述非上市類別股份的交易安排、發行/認購及贖回價格、費用結構及資產淨值將有所不同。請參閱修訂後的基金說明書（特別是該等子基金的附錄）以了解更多信息，包括上市和非上市類別股份之間的差異比較。

有關該等子基金上市類別股份的 KFS 也將於生效日期進行修訂，並將於生效日期就非上市類別股份發佈單獨的 KFS。

## 2. 若干該等子基金的 R 類（美元）股份、R 類（港元）股份及 R 類（人民幣）股份的重新定義

目前，儘管 Global X 亞洲美元投資級債券 ETF；Global X 中國小巨人 ETF 及 Global X 中國醫療科技 ETF（「相關子基金」）已設立 R 類（美元）股份、R 類（港元）股份及 R 類（人民幣）股份，但此類非上市類別股份尚未在香港發售。為配合其他子基金新增非上市類別股份，相關子基金的非上市 R 類（美元）股份、R 類（港元）股份及 R 類（人民幣）股份將在生效日期更名為如下：

非上市類別股份的目前名稱	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新名稱
R 類（美元）股份	R1 類（美元）股份
R 類（港元）股份	R1 類（港元）股份
R 類（人民幣）股份	R1 類（人民幣）股份

### 3. 相關子基金 R 類（美元）股份、R 類（港元）股份及 R 類（人民幣）股份管理費更新

相關子基金的 R 類（美元）股份、R 類（港元）股份及 R 類（人民幣）股份的管理費將於生效日期更新如下：

	當前每年管理費（佔該等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新每年管理費（佔該等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R 類（美元）股份	R 類（港元）股份	R 類（人民幣）股份	R 類（美元）股份	R 類（港元）股份	R 類（人民幣）股份
<b>Global X 亞洲美元投資級債券 ETF</b>	0.50%	0.50%	0.50%	0.40%	0.40%	0.40%
<b>Global X 中國小巨人 ETF</b>	1.16%	1.16%	1.16%	0.90%	0.90%	0.90%
<b>Global X 中國醫療科技 ETF</b>	1.16%	1.16%	1.16%	0.90%	0.90%	0.90%

### 4. 相關子基金非上市類別股份最低首次投資、最低後續投資、最低持有金額及最低變現金額的變更

為配合其他子基金非上市類別股份的增加，自生效日起，相關子基金的非上市類別股份（X 類（港元）股份、X 類（人民幣）股份及 X 類（美元）股份除外）的最低首次投資及最低後續投資、最低持有金額及最低變現金額將修訂如下：

	當前最低金額			新最低金額		
	E 類（美元）股份	E 類（港元）股份	E 類（人民幣）股份	E 類（美元）股份	E 類（港元）股份	E 類（人民幣）股份
<b>最低首次投資</b>	1,000 美元	1,000 港元	1,000 人民幣	1,000,000 美元	1,000,000 港元	1,000,000 人民幣
<b>最低後續投資</b>	100 美元	100 港元	100 人民幣	100,000 美元	100,000 港元	100,000 人民幣
<b>最低持有金額</b>	1,000 美元	1,000 港元	1,000 人民幣	500,000 美元	500,000 港元	500,000 人民幣
<b>最低變現金額</b>	100 美元	100 港元	100 人民幣	100,000 美元	100,000 港元	100,000 人民幣

	當前最低金額			新最低金額		
	R 類（美元）股份	R 類（港元）股份	R 類（人民幣）股份	R 類（美元）股份	R 類（港元）股份	R 類（人民幣）股份
<b>最低首次投資</b>	1,000,000 美元	1,000,000 港元	1,000,000 人民幣	100,000 美元	100,000 港元	100,000 人民幣
<b>最低後續投資</b>	100,000 美元	100,000 港元	100,000 人民幣	10,000 美元	10,000 港元	10,000 人民幣
<b>最低持有金額</b>	1,000,000 美元	1,000,000 港元	1,000,000 人民幣	50,000 美元	50,000 港元	50,000 人民幣
<b>最低變現金額</b>	100,000 美元	100,000 港元	100,000 人民幣	10,000 美元	10,000 港元	10,000 人民幣

	當前最低金額			新最低金額		
	I類(美元)股份	I類(港元)股份	I類(人民幣)股份	I類(美元)股份	I類(港元)股份	I類(人民幣)股份
最低首次投資	10,000,000 美元	10,000,000 港元	10,000,000 人民幣	100,000,000 美元	100,000,000 港元	100,000,000 人民幣
最低後續投資	1,000,000 美元	1,000,000 港元	1,000,000 人民幣	1,000,000 美元	1,000,000 港元	1,000,000 人民幣
最低持有金額	10,000,000 美元	10,000,000 港元	10,000,000 人民幣	50,000,000 美元	50,000,000 港元	50,000,000 人民幣
最低變現金額	1,000,000 美元	1,000,000 港元	1,000,000 人民幣	1,000,000 美元	1,000,000 港元	1,000,000 人民幣

## 5. 擴大 Global X 亞洲創新者主動型 ETF 投資範圍

Global X 亞洲創新者主動型 ETF 的投資目標是主要透過投資於 (i) 總部或註冊成立地位於選定亞洲地區（中國內地、香港、印尼、印度、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日本、南韓、台灣及泰國）；及 (ii) 直接或間接從事提供創新產品及／或服務（「創新業務」）的公司來達致長期資本增長。

作為其投資政策的一部分，目前，子基金將投資的股票或會為 (i) 位於亞洲的 12 個交易所之一上市的股票：馬來西亞交易所、聯交所、印尼證券交易所、JASDAQ 證券交易所、韓國證券交易所、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新加坡交易所、泰國證券交易所、台灣證券交易所或東京證券交易所；或 (ii) 其普通股或美國預託證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或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

自生效日起，子基金的投資範圍將擴大，將孟買證券交易所和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納入子基金可投資的交易所名單。自生效日期起，子基金將投資的股票或會為：(i) 位於亞洲的 14 個交易所之一上市的股票：孟買證券交易所、馬來西亞交易所、聯交所、印尼證券交易所、JASDAQ 證券交易所、韓國證券交易所、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新加坡交易所、泰國證券交易所、台灣證券交易所或東京證券交易所；或 (ii) 其普通股或美國預託證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或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

為避免歧義，儘管投資範圍擴大，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將維持不變。

## 6. Global X 中國潔淨能源 ETF 及 Global X 中國遊戲及娛樂 ETF 不適用單位信託守則第 7.1A 章

證監會根據單位信託守則認可集體投資計畫通常須遵守 UT 守則第 7.1A 章的投資限制，該章規定，除非單位信託守則第 7.1 章和第 7.28(c) 條另有規定，該計劃透過以下方式對同一集團內實體的投資或敞口的總值不得超過該計劃資產淨值的 20%：

- (a) 投資於該等實體發行的證券；
- (b) 透過金融衍生工具的相關資產就該實體承擔的風險；及
- (c) 因場外金融衍生工具交易產生的對該等實體的淨交易對手方風險敞口。

根據 Global X 中國潔淨能源 ETF 及 Global X 中國遊戲及娛樂 ETF 追蹤指數的特性，以及其各自所追蹤的 Solactive 中國清潔能源指數和 FactSet 中國遊戲及娛樂指數的性質，經諮詢證監會後，並根據單位信託守則第 8.6(h)(b) 條的允許，Global X 中國潔淨能源 ETF 及 Global X 中國遊戲及娛樂 ETF 投資於同一集團內實體發行的證券，或對該等實體的敞口，其總值分別不超過 Global X 中國潔淨能源 ETF 及 Global X 中國遊戲及娛樂 ETF 各自資產淨值的 30%（而不是 20%）。

## 7. 本公司董事變動

自 2024 年 2 月 9 日起，Se Han Song 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趙泳來先生和王海曼女士被任命為公司董事。

為避免歧義，趙玩衍先生和 何國富先生將繼續擔任公司董事。

新任董事簡介如下：

### 趙泳來

趙泳來先生為現任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的首席營運總監，負責指導和監督公司的業務營運。在此職位上，他負責制定和實施企業戰略方案，並監督機構的日常營運活動。

趙先生於 2007 年加入位於韓國首爾的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集團國際業務部。他曾在海外地區，包括英國和香港，於產品及業務開發範疇出任多個重要職位。

在 2020 年至 2023 年期間，他擔任未來資產香港 ETF 亞洲業務部門主管，專注於督導 ETF 產品的投資管理和推動業務發展。此後，他獲委任為業務開發部主管，領導機構的業務發展方向。

趙先生擁有英國杜倫大學(Durham University) 學士學位和香港科技大學 (The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碩士學位。

### 王海曼

王海曼女士是管理人的產品開發部主管，負責監督公司的新產品開發、產品管理和業務策劃活動。此外，她還擔任主動策略銷售團隊的主管，推廣公司的主動投資管理能力，推動業務發展並維護主動管理產品的客戶關係。

在加入管理人之前，王女士曾擔任 Legal Gener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GIM) Asia 的分銷與策略經理，負責制定中國市場策略以及確立與戰略合作夥伴的產品定位。在遷至香港之前，她在 LGIM 倫敦總部擔任分銷策略經理，負責 ETF、指數基金和另類投資的相關業務。她也曾就職於 SEI Investments Company，負責為全球私人銀行提供公司的投資解決方案。王女士的職業生涯始於大宗商品和外匯衍生品銷售。

王女士擁有倫敦政經學院（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媒體與傳播學碩士學位和北京外國語大學( Beijing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學士學位。王女士也是一名特許另類投資分析師（CAIA）。

## 8. 對該等子基金的影響

除上述內容外，實施這些變更後，管理該等子基金的費用或成本不會發生變化。特別是，對於本公告上文第 1 節所述的變更，在增加非上市類別股份後，管理該等子基金上市類別股份的費用或成本不會改變。因上述變更而產生的成本及/或開支將由管理人承擔。

除上述另有規定外，管理該等子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該等子基金的方式將不會出現任何變動，上述變更不會影響該等子基金的現有投資者。而該等子基金的特性或風險狀況亦不會出現任何變動。股份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亦將不會因本公告所載的變動而受到重大損害。特別是，對於本公告上文第 1 節所述的變更，管理人預計該等子基金增加非上市類別股份不會影響相關該等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股份的運營或方式。

本公告所述的變動無須股份持有人批准。

## 9. 一般事項

除另行訂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日期為 2024 年 2 月 19 日的信託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上述變動將在信託基金說明書及子基金的产品資料概要中反映，並將自生效日期起或前後在管理人網站 [www.am.miraeasset.com.hk/globalx](http://www.am.miraeasset.com.hk/globalx)<sup>2</sup>（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上發佈。

該等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和 KFS 將進行修訂，以反映上述變更以及相應的變化、編輯和其他更新。更新後的發售文件將於生效日期在管理人網站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 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上發布。

閣下如對本公告有任何有關疑問，可於辦公時間至香港銅鑼灣新寧道 1 號利園 3 期 11 樓 1101 室或透過查詢熱線(852)2295-1500 聯絡管理人。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作為信託及該等子基金的管理人  
日期：2024 年 3 月 28 日

---

<sup>2</sup> 此網站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批。